

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汕头市潮南区智慧停车泊位项目概算审核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汕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：91440514MADAR6GA77 联系人：陈挺 联系电话：13553354234
3	中介服务名称	汕头市潮南区智慧停车泊位项目概算审核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中介机构需具备工程造价咨询能力，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单位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<p>一、项目概况</p> <p>本项目建安费投资估算约 3182.81 万元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在汕头市潮南区市政道路范围内新建公共停车泊位 2818 个，并配套建设视频、感知设备、前端划线及标识牌等； 2、搭建智慧停车运营中心； 3、部署网络安全设备及商用密码设备； 4、租赁停车运营平台、云资源及网络资源等。 <p>二、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</p>



		按照国家有关造价咨询服务技术规范、技术标准，对汕头市潮南区智慧停车泊位项目造价概算审核编制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合同履行及签订合同地点:广东省汕头市潮南区。 2.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公示后:3个工作日内主动与建设单位对接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报下浮率, 下浮区间:30%-40%。 3. 计价标准:粤价函[2011]742号文标准, 结合中选下浮率计算, 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签订合同后, 根据提供的概算编制资料于15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造价概算审核成果文件,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9	验收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0	结算方式	一次性付款——合同生效后且服务单位提供完善的成果纸质文件后, 并经采购人完成项目施工招标工作后10个工作日内, 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全额支付合同总金额,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1、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		<p>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2、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